

合同编号：【                    】

# 半山半岛执勤点监控指挥系统及配套通信设施项目

【三亚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与

【重庆信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于【三亚】



甲方：三亚出入境边防检查站（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重庆信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海南省三亚市\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人（甲方）：三亚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供应商（乙方）：重庆信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项目名称：半山半岛执勤点监控指挥系统及配套通信设施项目，（项目编号：HNZH-2020-175）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招标内容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一、大屏显示系统							
LCD 拼接屏	DS-D2046NL-E	块	12	14820	177840	螺丝	60 天
LCD 屏支架	46 寸气动前维护	个	12	1185.6	14227.2	螺丝	60 天
LCD 屏底座	46 寸新型模块化底座	个	4	2272.4	9089.6	螺丝	60 天
控制软件	IVMS-4200	套	1	1284.4	1284.4	无	60 天
大屏拼控器	DS-B21-S10-A	台	1	21242	21242	螺丝	60 天
拼控器输出板	DS-6908UD-B21D	块	4	9089.6	36358.4	无	60 天
拼控器输入板	DS-6404HFH-B21ED	块	2	8892	17784	无	60 天
屏体墙面装饰		项	1	8892	8892	无	60 天
线缆	15 米 DVI 线缆	条	12	889.2	10670.4	无	60 天
视频信号传输器		个	2	676.78	1353.56	螺丝	60 天
解码器	DS-6904UD	个	1	14326	14326	螺丝	60 天
二、音响系统							
调音台	TS-12PFX	台	1	7410	7410	螺丝	60 天
专业功放	TS-200PI	台	1	8793.2	8793.2	螺丝	60 天
吸顶音箱	TS-208R	只	4	2964	11856	螺丝	60 天
音箱线	国产	米	40	39.52	1580.8	无	60 天

网络机柜	国产	个	1	3458	3458	无	60天
多媒体插座	国产	个	1	1580.8	1580.8	无	60天
HDMI线	国产	条	6	1185.6	7113.6	无	60天
电缆	国产	米	300	29.64	8892	无	60天
辅材	国产	批	1	395.2	395.2	无	60天
三、监控系统							
高清红外球机(带音频)	DS-2DE2402IW-DE3/HT	台	1	2568.8	2568.8	螺丝	60天
红外半球(带音频)	DS-2CD2726FHTA2-HKS	台	1	2766.4	2766.4	螺丝	60天
室内半球	DS-2CD2347FHTD-HKS	台	8	1136.2	9089.6	螺丝	60天
网线		箱	5	1185.6	5928	无	60天
辅材		批	1	3458	3458	无	60天
四、不间断供电及配电系统							
配电开关		台	1	1284.4	1284.4	无	60天
UPS不间断电源	C10KS	套	1	22724	22724	无	60天
铅酸蓄电池	12V-100AH	套	16	1580.8	25292.8	无	60天
电池柜及连接线	/	套	1	3754.4	3754.4	无	60天
电池汇流箱		套	1	2964	2964	无	60天
标准服务器机柜	C16	台	2	5434	10868	安装螺丝	60天
五、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动环监控主机	AZX-8000	台	1	54340	54340	线材	60天
动环监控模块	AZX-E10	套	1	9880	9880	线材	60天
无线通信模块	AZX-R10	套	1	2964	2964	线材	60天
六、空气调节系统							
空调	美的 KFR-35GW	套	1	4446	4446	安装支架	60天
空调	美的 KFR-26GW	套	1	2964	2964	安装支架	60天
七、气体消防系统							
柜式灭火装置	GQQ70/2.5	套	1	22724	22724	无	60天
七氟丙烷灭火剂	HFC-227ea	kg	41	296.4	12152.4	无	60天
灭火控制器	JB-QB-EIN70/1	台	1	7410	7410	无	60天
放气指示灯	J-EI6084	个	1	839.8	839.8	无	60天
气体启停按钮	LW5606	个	1	731.12	731.12	无	60天
警示牌	J-EI6066	块	1	247	247	无	60天
声光报警器	JTY-GD-EI6012N	个	2	2667.6	5335.2	无	60天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JYW-A2R-EI6013	个	1	494	494	无	60天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个	1	494	494	无	60天
A	合计				579867.08		



B	安装调试费（含安全生产费）=A*10%	57986.71
C	税金=(A+B)*9%	57406.84
	项目建设费用合计=A+B+C	695260.63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伍仟贰佰陆拾元陆角叁分元，即 RMB ¥695260.63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建设、设计、货物、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 三、货物要求

1. 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原厂正品。
2. 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乙方都应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 所有产品、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5. 所投的产品必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原装、全新、并完全符合用户要求的产品。
6. 货物必须满足乙方投标文件响应情况（附货物具体技术参数）。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 交货方式：由乙方规范安装调试合格。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项目质保金，在设备无故障运行 2 年后无息退还。

收到项目履约金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支付项目款项 30%；合同所有设备到货后，经甲方对到货设备和相关的文档、资料验收合格无误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支付 30%；项目全部完成后，经甲方项目验收合格，报项目结算审核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支付合同尾款。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产品免费质保期为 2 年，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间见货物技术要求)，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2. 免费质保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咨询支持，接到报障电话 0.5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上门维修，24 小时内故障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乙方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甲方使用至故障货物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
3.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4. 质保期内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5.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 七、安装与调试：

- 1、所有货物均由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本项目采购需求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
- 2、乙方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货物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货物和附件装箱清单、货物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货物保修服务卡、货物中英文使用说明和维护手册等。
- 3、乙方须负责对甲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 八、验收：

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进行验收。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10%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甲方 representative.*

乙方：重庆信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黄桷垭堡上园1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



庆两江金开支行

账号：

账号：31080901040002927

电话：

电话：023-81399595

传真：

传真：023-81390088

签约日期：2020年7月28日

签约日期：2020年7月28日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见证单位 representative.*

签约日期：2020年7月28日